

金門縣海洋污染考核年度成果摘要

壹、海洋污染緊急應變及演練

一、海污事件通報及應變

本局歷年來對縣轄內的海洋環境持續關注與監控，並以加強海洋環境教育宣導等工作，落實聯防體系運作。今(108)年度截至目前有 9 件海污事件通報，海污事件通報及應變處理情形詳如以下說明。

今(108)年度至 10 月底為止共發生 9 起通報事件，分別為：

- (一)108 年 02 月 14 日山后海岸不明原因油污事件
- (二)108 年 02 月 20 日羅厝漁港「太空 88 號」小客輪油污外漏案
- (三)108 年 03 月 18 日金烈水道大橋及水頭新港區北堤海面油污
- (四)108 年 03 月 24 日馬山海岸油污案
- (五)108 年 05 月 15 日羅厝漁港油污案
- (六)108 年 08 月 02 日「大川」貨船於烏坵遇難沉沒於大坵島南側
- (七)108 年 08 月 11 日成功沙灘漏油
- (八)108 年 08 月 24 日泉州外海「湘岳陽貨 1528 號」發生船難事故
- (九)108 年 09 月 19 日大陸漁船「閩泉台漁 06659」擱淺（側翻）北碇東北海岸

二、海污演練、實作或訓練

(一)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演練

本局於 108 年 10 月 22 日辦理金門縣海洋油污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工作，本次應變演練主要目的在建立各單位處理聯繫及相互支援管道，運用各項救災資源、人力及裝備，強化整體救災能力，降低油污污染影響層面，使災害損失減至最低，減少環境生態、漁業資源及社會經濟損失。藉由演練過程，使各單位能熟練緊急應變能力，為金門縣所轄屬海域築起一道最強而有力的防護網。

(二)海洋污染教育實作及訓練

1.108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邀集金門縣轄區內利用海洋從事商業及軍事活動等相關單位，辦理 1 場次海洋油污污染防治教育訓練。

2.108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辦理 1 場次海洋污染應變器材實作訓練，訓練以室外課程為主，戶外實作課程除介紹各類應變設備器材外，也將實際操作各項應變器材，講解油污染事件發生從圍堵、清理、回收到環境復原之應變流程，讓各應變體系成員於污染發生時發揮第一線即時應變之成效，共同守護金門縣海洋環境。

貳、海洋污染稽查管制

一、港口污染稽查管制

在防止港口地區水域污染稽查工作上，本局摒除過去傳統被動等待污染發生後應變之心態，主動結合相關管理單位進行稽查，使船主及船員有所忌憚，並因此降低污染事件發生。截至 10 月底止已完成 135 次。其中包括漁港商港海域及陸域稽查，大部分港口各月均符合港口海域、場區作業環境整潔良好及場區附設廢油水回收桶且正常使用等規定。

二、商港與工業港、漁港等船舶稽查管制

截至 10 月底總共進行 59 次船舶稽查(含 15 船次聯合稽查)，其中，以國籍分包括臺灣 59 船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 0 船次；以船型分包括油輪 2 艘、客輪 15 艘、訓練船 0 艘、貨輪 16 艘及 26 艘漁船，經查均依符合投保油污染損害賠償責任保險，符合海污法第 33 條第 2 項之規定，其稽查項目包括船舶保險證明、船舶污染防治設備等項目。

三、陸上污染源、海岸工程、海洋棄置許可、緊急應變及海洋污染防治計畫稽查

完成 3 處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計畫查核及海洋污染防治計畫查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金門塔山發電廠輸油棧橋碼頭海洋污染防治計畫」，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第 13 條第 1 項辦理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離島各電廠為從事海上油輸送行為提送「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暨賠償污染損害之責任保險單」、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計畫暨賠償污染損害之財務保證書或責任保險單」。

參、海底(漂)垃圾清除處理暨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一、提出海底(漂)垃圾清除處理暨海洋環境教育宣傳計畫

二、辦理相關宣傳活動

(一)三場海漂垃圾清除活動

為維護地區海岸休閒環境品質，並響應地球環境季，金門縣海漂垃圾

清除活動，第一場於 108 年 6 月 1 日假后湖展開，本次計有 99 人參與，約清理資源垃圾 71.5 公斤，非資源垃圾 27.5 公斤；第二場於 108 年 8 月 3 日假慈湖展開，本次計有 75 人參與，約清理資源垃圾 461 公斤，非資源垃圾 25 公斤；第三場於 108 年 8 月 31 日假雄獅堡展開，本次計有 85 人參與，約清理資源垃圾 62.6 公斤，非資源垃圾 87.4 公斤，成效卓著。

(二)世界海洋日

金門縣環保局為配合響應世界海洋日，將於 6 月 16 日當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假金湖鎮新湖漁港辦理「2019 世界海洋日 - 涸居無塑，淨港愛海，金正鸞」，本活動利用 ICC 分類法，共清理 523 公斤垃圾，其中以塑膠容器數量最多，共 244 個，重量 78 公斤；其次為漁業與休閒釣魚垃圾，共 130 個，重量 291 公斤。

(三)海洋環境教育活動

金門縣環保局為使民眾瞭解海洋生物與環境間的交互作用，強調海洋生物與生態多樣性的重要性，於 108 年 9 月 26 日與水試所聯合辦理 1 場次海洋環境生態教育體驗課程。

透過海洋廢棄物再利用的課程活動，以常見的海上漂流物作為媒材，運用保特瓶及塑膠瓶蓋製作創意衛生紙捲筒及植栽容器，將規劃 2 場次海洋漂流物 DIY 創作活動，第一場次於 7 月 27 日假傍林村公所辦理，第二場次於 9 月 28 日假山外社區發展協會辦理。

肆、其他作為

一、推動綠色港口(商港、工業港及漁港)措施

- (一)掌握港區污染來源，推動相關污染削減措施。
- (二)輔導建置岸上收受設施或委託合格代處理業者清理等相關措施，妥善處理船舶廢油、廢(污)水之排放與船舶垃圾，以及輔導辦理船舶廢棄漁網回收。
- (三)輔導港區廢棄物清理、減量、分類、回收再利用。

二、更新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設備地圖

本局因應海洋污染緊急應變風險，依據海岸環境敏感地圖，標示轄區可以支援緊急應變設備種類及能量之地點(含相關可支援單位之能量)，更新設備地圖之製作。

三、結合民間團體，推動民眾參與清潔海洋環境，清除海洋垃圾

執行期間輔導巡守隊各認養縣內至少一處港區並每月維護一次，目前成

立金城及金湖港區巡守隊，人數分別為 19 人及 26 人。

四、海洋污染防治教育宣導

- (一)金門「鸞」生態教育體驗課程:結合水試所共同辦理，以行動了解戶外養殖池鸞的活體展示、各齡鸞的標本、鸞出現的年代、鸞的愛情故事、鸞的雌雄構造、鸞的生活史、鸞的經濟價值等。

五、其他創新思維

- (一)成立海洋巡守隊
- (二)推動建置岸上收受設施或委託合格代處理業者清理

伍、行政配合

- 一、配合海保署政策修訂本縣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計畫，區分海難油污染及非海難油污染事件權責工作。
- 二、精確提報本縣應變能量，滾動式更新海污管理系統之應變能量，並定期上傳兵棋推演演練計畫書、演練成果報告書、器材實作或教育訓練成果報告書。

陸、加/扣分項目

一、自行辦理文蛤重金屬檢測

目前完成第每季(3 月、5 月、8 月)之文蛤重金屬濃度之檢測。本(108)年度 3 月、5 月、8 月文蛤中重金屬濃度皆符合水產動物類衛生標準規範。

二、自行辦理海域水質及海底底泥監測

海域整體水質大致均屬正常範圍，水質監測濃度 BOD、氫離子濃度、溶氧量、生化需氧量、氰化物、酚類及礦物性油脂等項目均在標準值範圍內，皆符合「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第 6 條乙類海域海洋環境品質標準。重金屬之各監測位置，其鎘、鉛、六價鉻、砷、汞、硒、銅、鋅、錳、銀等項目皆符合「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第 4 條保護人體健康之海洋環境品質標準。今年度海域底質檢測分析結果重金屬除 8 月份鎳北山、縣立體育場旁浯江溪出海口超過監測下限值，其餘均符合標準值。